

附录五 SAD280-3 补充说明

一、增加了 F45~F60 参数

F45:第一单元反馈上限 F46~+5.0V, 出厂值+5V;
F46:第一单元反馈下限-5.0V~F45, 出厂值-5V;
F47:第二单元反馈上限 F48~+5.0V, 出厂值+5V;
F48:第二单元反馈下限-5.0V~F47, 出厂值-5V;
F49:第三单元反馈上限 F50~+5.0V, 出厂值+5V;
F50:第三单元反馈下限-5.0V~F49, 出厂值-5V;
F51:第四单元反馈上限 F52~+5.0V, 出厂值+5V;
F52:第四单元反馈下限-5.0V~F51, 出厂值-5V;
F53:第五单元反馈上限 F54~+5.0V, 出厂值+5V; ;
F54:第五单元反馈下限-5.0V~F53, 出厂值-5V;
F55:第六单元反馈上限 F56~+5.0V, 出厂值+5V;
F56:第六单元反馈下限-5.0V~F55, 出厂值-5V;
F57:第七单元反馈上限 F58~+5.0V, 出厂值+5V;
F58:第七单元反馈下限-5.0V~F57, 出厂值-5V;
F59:第八单元反馈上限 F60~+5.0V, 出厂值+5V;
F60:第八单元反馈下限-5.0V~F59, 出厂值-5V。

二、当出现以下情况反馈上下限报警不起作用:

1. 系统不启动;
2. 反馈设定为 F;
3. 反馈上限设为+5.0V,反馈上限不起作用;
4. 反馈下限设为-5.0V,反馈下限不起作用;
5. 主给定为 0.00V 时。

三、当多路单元反馈上下限有报警时显示优先级依次为第一单元、第二单元...第八单元。

四、报警显示为: E-R-单元号-上下限标示, 上限标示为 u,下限标示为 n。

五、解除报警

解除报警有二种方法:

1. 按 SFT 键;
2. 使用外部端子#4 与#5 短接。